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 2017-096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以电话方式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八条中关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召集人亦于本次会议上做出相应说明。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拟参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

近期，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持有的中信网络有限公司 49%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挂牌转让，转让底价为人民币 133770 万元。

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北京产权交易所规定的受让方式参与上述项目的股权受让，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股权受让项目相关的事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署相关法律文书。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当日下午 13 点在北京朝外大街 26 号 MEN 写字中心 A 座 19 楼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